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银行总部项目签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所造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打造面向总部大厦的智慧空间服务标杆，以创新驱动为智慧建筑行业赋能，也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一、 合同签署情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披露了《关于招商银行总部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雇主”）、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建人”）就招商银行总部大厦智能化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正式签署了项目合同，合同金额11,688万元。

二、 交易对手方情况

（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廖建民。

3. 注册资本：2,521,984.5601 万元人民币。

4. 主营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金融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二)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王文学。

3. 注册资本：391,438.1782 万元人民币。

4. 主营业务：对房地产、工业园区及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房地产中介服务；提供施工设备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生物医药研发，科技技术推广、服务。

5. 住所：河北省固安县京开路西侧三号路北侧一号。

公司前期曾在节能及能源管理领域为招商银行提供服务，近三年公司与其在 2022 年发生交易金额人民币 51.89 万元，占当年公司同类业务收入的 0.05%，除此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述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交易对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招商银行总部大厦智能化项目。
2. 项目概况：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为超高层公共建筑，主塔楼建筑高度约为 388m，是深圳市重点建设项目，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标志性工程之一，计划打造集办公、商业、酒店、文化设施等多种业态为一体的综合体项目。
3. 合同金额：人民币 11,688 万元。
4.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西侧，白石四道、地铁 9 号线/地铁 11 号线南侧，滨海大道北侧。
5. 服务内容：公司将依托多年来在智慧建筑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通过创新驱动提升综合技术实力，高效集成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自用区环境监控系统、智能工位管理系统等多项智能化应用子系统，为该项目提供基于总部大厦的智慧空间整体解决方案，满足客户需求，提供高质量服务。
6. 项目工期：计划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为准，计划竣工验收备案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5 日。
7. 付款方式：项目将依照合同约定按进度支付相应款项。
8. 合同生效：经三方盖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后生效。
9. 合同中对违约、争议的解决、索赔等细节均进行了约定。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聚焦公司战略，持续创新突破

公司以“智慧百万空间、温暖亿万用户”为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

的智慧空间服务商，基于自主研发的 AIoT 智能物联网管控平台，聚合模块化的空间场景应用，在建筑楼宇及园区、医院、城市轨道交通、数据中心等多个市场领域，为用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智慧空间服务。在建筑楼宇及园区领域，公司率先推出并实施基于“物联网+云架构”的智慧建筑解决方案，致力于推动新型“AI 自学习型”智慧建筑的模型研究与建设发展，在智慧建筑行业应用已覆盖全国 30 个省级行政区、200 多个城市、3000 多个项目。

2. 响应国家政策，市场前景广阔

近年来，伴随我国高质量发展阶段的来临，越来越多的城市将总部经济的建设提升到战略层次。根据深圳市发改委发布的《深圳市推动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到2025年，全市总部经济政策支持和服务管理体系更加完善，总部企业数量稳步增加、总部功能更为多元，新增总部企业100家以上，千亿级总部企业达10家，百亿级总部企业突破100家。到2030年，总部高端要素集聚能力、运筹能力、辐射能力显著跃升，成为全球一流的总部集聚地。公司将基于此项目打造企业总部智慧空间服务标杆，助力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

3. 巩固订单积累，提升公司业绩

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11,688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3.25%，合同实施后预计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的净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五、 风险提示

虽然合同已就违约和争议等事项进行了约定，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带来的影响，仍存在协议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4日